

◇光阴切片

家乡的虾米汤

[新余]刘军生

十碗菜，是老家待客的最高礼数。红白喜事，连每年的春节，都要摆出来。碗是大海碗，菜是实实在在的硬菜。这些年，日子好过了，十碗菜的内容也悄悄在变，牛羊肉取代了从前的猪肉鸡肉，油水更足，颜色更鲜亮。

可有一碗，任怎么变都雷打不动——虾米汤。满桌荤腥里，只要它一端上桌，人人都会先舀一勺，呲溜呲溜喝上一口。好喝！却难做。

能做虾米汤的师傅，在村里受人敬重。主家提前几日就要去请，请来了，便把一切交付给他。第一步是熬汤。师傅把猪肉洗净，整块放进大锅，倒上清水，灶膛里架上茶树柴，慢慢煮。火不能急，急了肉就老，汤也浊。要用那种不大不小的火，让井水一直在锅里咕嘟着，又不翻滚得太厉害。煮着煮着，水面浮起一层灰白的沫子，师傅拿着长柄笊篱，耐心地撇。等沫子撇干净，汤面渐渐清亮起来，颜色也从清转白，是那种米汤样的乳白，稠稠的，亮亮的。这时候肉熟了，捞出来另作他用。那锅汤，才是虾米汤的魂。

汤盛在桶里备用。师傅刷干净锅，火烧得锅底泛红，舀一勺茶油倒进去。茶油是山里自己榨的，颜色深黄，有一股特别的香气。油热了，把事先碾碎的花生米倒进去。花生米要碾得细，又不能成末，得留着些颗粒感。它们在油里一炸，香味立刻窜出来，满厨房都是。这时，把那锅白汤倒进去，灶膛里换成小火，慢慢炆。这一炆，就是两个时辰。这时候酒席可以慢慢上菜了，汤在锅里不声不响地滚着，花生米的香一点点融进去，肉香、油香、柴火香，都搅在了一起。

自家磨的豆腐，切成花生米大小的丁，白生生一堆，等着。等汤炆得差不多了，就把豆腐倒进去。豆腐在汤里翻几个滚，便吸饱了汤汁，变得胖乎乎。这时候该鸡蛋上场了。鸡蛋打在大盆里，拿筷子反复搅。这是个力气活，也是细活，要搅得蛋黄蛋清完完全全分不开，融成一体，挑起来成一条线才行。师傅端着盆，顺着锅沿，让蛋液慢慢流进去，另一只手拿着锅铲，不停地顺时针搅动。蛋液遇热，立刻散成千万缕金黄的丝，在汤里漂着，转着。

最后一步是勾芡。芡粉用冷水化开，也是顺着锅沿倒，这回要逆时针搅。师傅说，顺时是请，逆时是留，要把这汤的滋味都留在锅里。他的手在锅里画着圈，一圈，两圈，三圈……汤渐渐稠了。这时候厨房里已经香得不成样子。花生的焦香，豆腐的清香，肉油润出来的厚香，混在一起，缠在一起，从门缝里钻出去，在院子里飘着，惹得等开席的人直吸鼻子。

虾米汤上桌是有规矩的，等海带丝那碗菜端上来，前头的菜吃得差不多了，酒也喝了几轮，这才隆重端出来。刚出锅的汤烫嘴，得小心吹着，抿一口，鲜味就在舌尖上化开。花生的香是底子，豆腐的嫩是点缀，蛋花是飘在云里的金丝，都裹在那一口浓稠里。天冷时喝一碗，从嗓子眼暖到胃里。有那喝醉了的，红着脸，歪着头，灌下一碗，不多时便清醒了，又嚷嚷着要喝。席间只听见“呲溜呲溜”的喝汤声，偶尔有人抬起头，呃呃嘴，点个头，也不说话，又低头去舀第二碗。

说来也怪，这汤叫虾米汤，里头却没有一丁点虾米。小时候也问过大人，大人们也说不清，只说老辈子就这么叫的。我想，大概是那汤的颜色，乳白里透着点点金黄，像极了小河沟里捞上来的小虾米吧。又或者，是那鲜味，鲜得让人想起虾米来。这都不重要了。在老家，虾米汤就是虾米汤，没有虾米的虾米汤。

这些年回去得少了。偶尔回去，也难得赶上谁家办喜事。上次吃虾米汤，还是三年前，堂弟结婚。席面摆在祠堂里，一溜二十几桌，热闹得很。虾米汤端上来的时候，我特意多舀了一碗。味道没变，还是小时候那样的味道。

◇四时风物

辣椒开花，以前我没有留意过。直到我和妻子在城郊辟了那块小菜园。

地不大，只有一方边角。土质算不上好，不但硬，有些板结，还掺着碎石子。妻子说，试试吧，种点泼辣的。我们便撒了辣椒籽。浇水，施肥，蹲在旁边看，就像等待长大的孩子。苗出来得慢，稀稀拉拉，叶子也瘦。我心里嘀咕，这能成么。

入夏，天热起来。再去时，竟已是一蓬蓬的绿。叶子算不上肥厚，但绿得实在，枝干也抽长了。拨开叶子看，一点一点的白，缀在茎叶间。是花了。小极了，五瓣，薄瓷似的，朝下开着，被一根碧绿的细蒂托着，像盏盏敛着光的小铃铛。妻子指给我看，这儿，那儿，藏得深。有的就大大方方开在梢头，白白的一点，衬着青天，理直气壮的样子。我原以为，辣椒性子烈，花也该是灼人的红或紫。它偏不，就这样素净，这样安静，在这不算肥沃的土里，开得自自然然。

风过来，叶子摇晃，那白点子忽隐忽现。凑近了，没什么香气，只有一股子干净的、青生生的味道。下面的枝杈间，已悬着几个青愣愣的果实，头角峥嵘。再往下些，更靠近泥土的地方，反倒躺着两个长长的，油亮亮的、弯着的果实。梢头，新的白花还在不慌不忙地打开。一株上，便有了花的稚嫩，果的青涩与熟的丰艳。它不怕这地贫，也不急着要一气儿熟给你看，就这么按着自己的次序来。

◇七彩人生

大约十年前，我就认识了大老孙。他常来我们小区收破烂，一来二去便熟了。邻居们有的喊他“破烂王”，也有叫他“大老孙”。

大老孙虽然年龄比我大，但身高仅有一米五，身材精瘦，面容清癯，活像孙悟空。我第一次叫他到车库收破烂，就看出他这个人不简单。干活利索，一大堆纸箱，三下五除二就摆平、码齐、捆好，过秤，算账，再加上几个塑料壶、酒瓶、易拉罐之类的，一共二十二块六毛。我说你给我二十就行，他笑道：“那就谢谢了，我给你两张新十块的。”我也道了谢，他笑了。临走时，他说：“我猜你是老师。”我问他怎么知道的，他说：“听你说话像文化人，看神态像干部，但干部不卖破烂，所以你是老师！”我不得不夸他好眼力、好脑子。

他记性好，后来每次见到我都主动打招呼：“王老师好，家里有没有破烂要卖？”热情得很。我跟爱人说，以后咱家的破烂就只卖给大老孙。爱人有点不情愿，说小区里人都讲他太抠了。我说，这么大年纪，不躺平，靠劳动挣点小钱，抠就抠吧！

大老孙处事精明，小区保安都认识他，却常常刁难他，故意不让他进。没想到他竟打起了我的名号，说表弟住这儿，就是2号楼的王老师。后来，保安找我核实，我既吃惊又佩服，便认下了这个表哥。我是小区老住户，还是业主委员会委员，顺口嘱咐门卫要多关照我表哥。大老孙

◇秦淮河征文选登

傍晚放学，我又绕道去了夫子庙。其实根本不顺路，可我就是想看一眼黄昏时分的秦淮河。这习惯不知从何时起，竟成了生活中不可或缺的一部分。

站在文德桥上，夕阳正好落在河面上，碎成一片片金色的光。河水缓缓地流着，仿佛千年来都是这般不急不慢的样子。岸边的垂柳在微风里轻轻摇着，像极了奶奶年轻时照片里的模样——那时候她也爱站在秦淮河边，穿着碎花裙子，笑得一脸灿烂。

我第一次真正注意秦淮河，是初一那年的中秋节。爸妈忙着店里的生意，我一个人跑到夫子庙闲逛。那晚的月亮又大又圆，挂在秦淮河的尽头。河水把月光揉碎了，变成万千银色的鳞片，在夜色里闪闪发光。忽然就想起杜牧的“烟笼寒水月笼沙”，原来一千多年过去了，秦淮河的夜还是这般诗意。从那天起，我开始明白，这条河不只是一条河，它装着唐诗宋词，装着无数文人墨客的梦。

初三那年压力大，常常放学后到河边坐一会儿。有一次正发着呆，一个画家模样的人支起画架，开始画河边的老房子。我凑过去看，他笑着问：“小姑娘也喜欢秦

辣椒花开也优雅

[遵义]赵仕华

妻子弯腰，摘那两个青椒。茎韧，她使了点劲才掐断，发出一声轻轻的“嗒”。我看着她手里的青绿，又望望梢头的白，忽然想起母亲。她炒辣椒前，总要先掰开，掏净里面的籽。热锅冷油，刺啦一声响，满屋子都是那股子生猛的香，催得人眼泪要冒出来，食欲也跟着蹿起老高。那是日子结出的、滚烫的果实。

而这花，是在那滚烫之前，一段清白的序曲。它不为了给人看，也不为着那最终的辣。它只是开着，在或许贫瘠的泥土上，安静地完成自己。然后，带上那一点绿，才悄然鼓起，慢慢积攒阳光与风，走向它命定的浓烈与鲜明。它的力量，原来是从这素净的静默里，一点点长出来的骨血。

怎么说呢，心里那点关于“贫瘠”与“丰饶”的计较，忽然就淡了。

算了，不去比了。有的开，有的结，都是它的道理。

日头偏西了，光斜斜地铺过来，给菜畦、给叶子、给那些藏着的白花和亮着的红果，都匀了一道毛茸茸的金边。我直起有些发酸的腰。妻子把青椒放在小竹篮里，那青绿，在灰白的篮底上，绿得发黑。远处楼群的轮廓柔和起来，炊烟的影子淡淡地升腾。

我们的那片辣椒地，静静卧在暮色里。绿叶叠着绿叶。那点点白花，在渐暗的天光下，越发显得清晰，又安静，又自信。像自己举着小小的、皎洁的灯盏。

破烂王“表哥”大老孙

[东海]王海宁

知道后特别高兴，走在小区里神气活现的。不久，小区多数人都知道大老孙是我表哥。

前年的一天，我从老家回来，轿车的轮胎扎破了，行至驼峰曹浦路段，实在不敢走了，只好停下来换备用轮胎。儿子是新手，笨手笨脚不会换，大中午又找不到修车人。我突然想起大老孙是驼峰曹浦人，便打了电话，说明情况。大老孙骑着三轮车，带着儿子，很快赶来，不到十分钟就换好了轮胎。他儿子是老司机，换轮胎轻车熟路。大老孙对他儿子说：“你喊他表叔，他是我在县城认的表弟，可厉害了。”他儿子很憨厚，傻傻地笑着听着。

上星期天中午，我从老家回来，路过驼峰曹浦，大老远就看见大老孙在路边卖瓜。我让儿子停车，过去看看他。他看见我们，非常热情，非要我们吃瓜，还指着旁边的一片大棚说，那是他儿子经营的，他没事就帮着管理、帮着卖瓜。我说：“你真是能干的老头子，又收破烂又卖瓜，简直是家里的聚宝盆。”他嘿嘿笑，我们聊得特别开心。不一会儿，他儿子也来了，老远就喊：“表叔来了。”大家都哈哈大笑，不是亲戚，胜似亲戚。

临走时，我说：“你这瓜总共也就十来斤吧，我全要了。”他帮着装成三袋，总共六十元。回城后，我给弟弟家送了一袋，给二姑家送了一袋，就说是驼峰表哥家种的，大家其乐融融！

秦淮河畔的黄昏

[南京]庄雅彤

淮河？”我点点头。他说：“我画秦淮河画了二十年，每次来都有新发现。你看那屋檐的弧度，那窗格的图案，都是有故事的。”顺着他指的方向看去，那些平时熟视无睹的老建筑，忽然都活了起来——它们见证过多少悲欢离合，又陪伴过多少像我一样迷茫的少年。

最难忘的是去年冬天，下了一场罕见的大雪。我独自来到秦淮河边，世界安静得能听见雪落的声音。河水没有结冰，依然缓缓地流着，雪花一落进去就消失了。那一刻我忽然明白，秦淮河就像南京城的心脏，无论外界如何变迁，它始终保持着恒久的节奏。那些繁华与落寞，喧嚣与寂静，都被它默默收藏，化作河水里看不见的温柔。

天快黑了，桥上路灯次第亮起。我该回家了。回头再看一眼秦淮河，它还是那样静静地流着。灯光落在水面上，拉成一条条摇晃的光带，仿佛在向我挥手告别。

其实我知道，明天或者后天，我还会再来。对一个在南京长大的孩子来说，秦淮河早已不是一条陌生的河。它是黄昏里的一句问候，是月光下的一首诗，是这个城市对我最温柔的陪伴。当我站在桥上，河水映着我的影子，那一刻，秦淮河懂我，我也懂了秦淮河。

